

## 中药学院对药科楼科研与教学危化品仓库安全管理整改情况 进行现场复查

为更好落实《关于建立中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实验室安全巡查制度的通知》（中药[2021]184号）的要求，2022年9月15日下午，詹若挺院长、邓劲松书记带领平台管理人员对学院科研、教学二个危化品仓库安全管理整改情况进行现场复查。

本次现场复查主要针对9月8日科研及教学危化品仓库现场检查后提出的整改要求是否到位，也是落实我院实验室安全巡查制度隐患整改的“闭环管理”的有效措施。学院领导核查了两个危化品仓库的出入库登记表及盘点清单，相关的问题均已得到整改：（1）人员进出登记表完善了证件信息（如工号、学号等）、出入库时间等信息栏；（2）试剂入库盘点表已根据试剂名称、物品存放位置完善细节，仓库管理员也保证库存盘点按月及时进行，同时强调每次试剂盘点后应有两个管理员的签名，多余的试剂要及时调剂给需要的老师使用；（3）防爆灯已联系到维修人员进行更换。考虑到广州地区炎热气候时间较长，要求两个危化品仓库分别再配备一台专用空调，在2022年下半年要制订购置计划，在2023年夏季到来之前要完成安装工作，以保证两台防爆空调可以交替调节环境温度，确保仓库适宜贮存条件以及空调运行安全。

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将按照《关于建立中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实验室安全巡查制度的通知》（中药[2021]184号）的要求，定期对学院全部实验室进行安全巡查，对发现问题的将及时通知整改，对存在安全隐患但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实验室，学院将按规定给予通报批评，并按学校规定对相关负责老师和研究生进行约谈，并将约谈记录上报学校有关部门。

